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持續經營	已終止經營	合計	持續經營	已終止經營	合計
		業務	業務		業務	業務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收益	3	-	303,232,773	303,232,773	654,454	273,731,630	274,386,084
銷售成本		-	(273,448,525)	(273,448,525)	-	(237,264,158)	(237,264,158)
毛利		-	29,784,248	29,784,248	654,454	36,467,472	37,121,926
其他收入	4	13,386,603	19,028,821	32,415,424	4,652,478	9,620,896	14,273,374
行政管理費用		(39,431,323)	(16,952,595)	(56,383,918)	(21,147,945)	(12,800,344)	(33,948,289)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	173,447	173,447	-	259,650	259,650
財務開支	5	-	(7,567,778)	(7,567,778)	-	(3,971,438)	(3,971,438)
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							
重估虧損		-	-	-	-	(1,526,044)	(1,526,044)
出售部份共同控權公司							
投資之利潤		-	-	-	54,996,388	-	54,996,388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持續經營 業務 港元	已終止經營 業務 港元	合計 港元	持續經營 業務 港元	已終止經營 業務 港元	合計 港元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 利潤／(虧損)		(3,081,826)	-	(3,081,826)	1,600,123	-	1,600,123
增加聯營公司投資之利潤		2,143,056	-	2,143,056	-	-	-
分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權公司		127,756,610	-	127,756,610	3,494,532	-	3,494,532
聯營公司		194,062	-	194,062	(9,141,925)	-	(9,141,925)
EC120項目之財務資產減值		-	-	-	(3,459,462)	-	(3,459,462)
出售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利潤		331,046,551	-	331,046,551	-	-	-
衍生金融工具之 公平值虧損		-	-	-	(5,918,887)	-	(5,918,887)
出售附屬公司之利潤		-	148,489,035	148,489,035	-	-	-
除稅前溢利	6	432,013,733	172,955,178	604,968,911	25,729,756	28,050,192	53,779,948
所得稅開支	7	(111,191,360)	(20,188,963)	(131,380,323)	(369,615)	(9,730,238)	(10,099,853)
本年溢利		<u>320,822,373</u>	<u>152,766,215</u>	<u>473,588,588</u>	<u>25,360,141</u>	<u>18,319,954</u>	<u>43,680,095</u>
下列人士應佔：							
公司權益持有人		320,822,373	146,696,878	467,519,251	25,360,141	10,701,383	36,061,524
非控股權益		-	6,069,337	6,069,337	-	7,618,571	7,618,571
		<u>320,822,373</u>	<u>152,766,215</u>	<u>473,588,588</u>	<u>25,360,141</u>	<u>18,319,954</u>	<u>43,680,095</u>
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8	<u>HK6.79 cents</u>	<u>HK3.11 cents</u>	<u>HK9.90 cents</u>	<u>HK0.53 cent</u>	<u>HK0.23 cent</u>	<u>HK0.76 cent</u>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本年溢利	<u>473,588,588</u>	<u>43,680,095</u>
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廠房和設備重估盈餘	–	13,518,404
所得稅之影響	–	<u>(3,028,122)</u>
	–	<u>10,490,282</u>
可供出售的投資：		
公平值變動	(929,298,296)	1,842,899,816
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利潤之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之利潤	(331,046,551)	–
– 把可換股債券轉換成聯營公司權益	(13,961,927)	–
所得稅之影響	332,432,600	<u>(459,766,669)</u>
	(941,874,174)	<u>1,383,133,147</u>
分佔共同控權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701,496,414)	1,041,417,750
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利潤之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部份之利潤	–	<u>(76,231,396)</u>
	(701,496,414)	<u>965,186,354</u>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612,000	9,500,00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4,639,218	<u>9,850,353</u>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1,626,119,370)	<u>2,378,160,136</u>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u>(1,152,530,782)</u>	<u>2,421,840,231</u>
下列人士應佔：		
公司權益持有人	(1,162,009,245)	2,406,623,139
非控股權益	9,478,463	<u>15,217,092</u>
	<u>(1,152,530,782)</u>	<u>2,421,840,23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49,961,296	303,725,964
預付土地租賃款	3,126,952	28,794,109
商譽	4,193,707	30,493,201
無形資產	1,140,980	–
共同控權公司之投資	510,161,056	1,008,486,464
聯營公司權益	202,785,969	242,081,329
EC120項目之財務資產	–	–
可供出售的投資	534,904,646	1,877,310,25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306,274,606</u>	<u>3,490,891,325</u>
流動資產		
存貨	4,540,453	21,872,51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0,965,384	40,368,355
向共同控權公司提供的貸款	–	23,529,412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	53,243,122	5,882,353
向關連公司提供的貸款	18,292,683	17,647,0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05,944,306	50,017,164
衍生金融工具	–	17,875,291
可供出售的投資	–	29,033,802
定期存款	164,634,146	–
已抵押定期存款	365,854	34,444,706
現金及現金等值	631,308,018	340,002,935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的資產	<u>1,189,293,966</u>	<u>580,673,592</u>
	56,280,761	–
流動資產總值	<u>1,245,574,727</u>	<u>580,673,592</u>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94,895	–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24,600,267	75,376,019
應付稅項		38,761,759	9,765,5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7,678,922	25,192,522
計息銀行貸款		37,073,171	55,882,353
流動負債總值		<u>268,209,014</u>	<u>166,216,467</u>
流動資產淨值		<u>977,365,713</u>	<u>414,457,12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83,640,319	3,905,348,45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128,560,660</u>	<u>471,624,216</u>
資產淨值		<u><u>2,155,079,659</u></u>	<u><u>3,433,724,234</u></u>
權益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468,085,100	475,439,700
儲備		<u>1,682,821,990</u>	<u>2,886,638,638</u>
		2,150,907,090	3,362,078,338
非控股權益		<u>4,172,569</u>	<u>71,645,896</u>
權益總值		<u><u>2,155,079,659</u></u>	<u><u>3,433,724,234</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並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廠房和設備、股本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以公平值計量）。該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除非另有說明）。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供股類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預付最低資金需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及呈列均無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元，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

- (a) 電力及蒸汽供應分部，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及
- (b) 航空技術相關業務分部，分佔從直升機開發、製造及經銷所產生之利潤。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之業務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年內經調整溢利而計量之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來作出評估。年內經調整溢利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本年溢利一致，惟總辦事處之其他收入、出售部份共同控權公司投資之利潤、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利潤／（虧損）、增加聯營公司投資之利潤、分佔共同控權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出售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利潤、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出售附屬公司之利潤，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和未分配所得稅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航空技術 相關業務		合計		電力及蒸汽 供應		合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	<u>-</u>	<u>654</u>	<u>-</u>	<u>654</u>	<u>303,233</u>	<u>273,732</u>	<u>303,233</u>	<u>273,732</u>	<u>303,233</u>	<u>274,386</u>
分部業績	<u>541</u>	<u>(4,037)</u>	<u>541</u>	<u>(4,037)</u>	<u>17,644</u>	<u>21,038</u>	<u>17,644</u>	<u>21,038</u>	<u>18,185</u>	<u>17,001</u>
調節表：										
未分配其他收入			8,860	3,496			21	-	8,881	3,49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5,566)	(19,005)			(632)	(18)	(36,198)	(19,023)
出售部份共同控權 公司投資之利潤			-	54,996			-	-	-	54,996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 利潤／(虧損)			(3,082)	1,600			-	-	(3,082)	1,600
增加聯營公司投資之利潤			2,143	-			-	-	2,143	-
分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權公司			127,757	3,495			-	-	127,757	3,495
聯營公司			194	(9,142)			-	-	194	(9,142)
出售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利潤			331,047	-			-	-	331,047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5,919)			-	-	-	(5,919)
出售附屬公司之利潤			-	-			148,489	-	148,489	-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111,071)	(124)			(12,756)	(2,700)	(123,827)	(2,824)
本年溢利			<u>320,823</u>	<u>25,360</u>			<u>152,766</u>	<u>18,320</u>	<u>473,589</u>	<u>43,680</u>
其他分部資料：										
銀行利息收入	831	1,156	831	1,156	784	759	784	759	1,615	1,915
未分配金額			1,725	1,057			21	-	1,746	1,057
			<u>2,556</u>	<u>2,213</u>			<u>805</u>	<u>759</u>	<u>3,361</u>	<u>2,972</u>
向共同控權公司提供的 貸款之利息收入	1,763	-	<u>1,763</u>	<u>-</u>	-	-	<u>-</u>	<u>-</u>	<u>1,763</u>	<u>-</u>
向關連公司提供的 貸款之利息收入	1,368	-	<u>1,368</u>	<u>-</u>	-	-	<u>-</u>	<u>-</u>	<u>1,368</u>	<u>-</u>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航空技術 相關業務		合計		電力及蒸汽 供應		合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折舊	(416)	(408)	(416)	(408)	(22,641)	(17,205)	(22,641)	(17,205)	(23,057)	(17,613)
未分配金額			(1,081)	(1,032)			-	-	(1,081)	(1,032)
			<u>(1,497)</u>	<u>(1,440)</u>			<u>(22,641)</u>	<u>(17,205)</u>	<u>(24,138)</u>	<u>(18,645)</u>
財務開支	-	-	-	-	(7,568)	(3,971)	(7,568)	(3,971)	(7,568)	(3,971)
物業、廠房和設備 項目重估虧損	-	-	-	-	-	(1,526)	-	(1,526)	-	(1,526)
EC120項目之財務 資產減值	-	(3,459)	-	(3,459)	-	-	-	-	-	(3,459)
	<u>-</u>	<u>(3,459)</u>	<u>-</u>	<u>(3,459)</u>	<u>-</u>	<u>-</u>	<u>-</u>	<u>-</u>	<u>-</u>	<u>(3,459)</u>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360,697	2,972,264
向關連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1,368,110	-
由聯營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155,833	550,000
向共同控權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1,763,162	-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1,626,198	1,133,252
其他應收賬款之利息收入	667,892	755,562
安裝供汽結構之收入	3,064,837	6,873,938
政府補助金	12,479,888	304,662
出售煤渣之收入	2,560,120	1,439,891
可供出售的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5,249,769	-
其他	118,918	243,805
	<u>32,415,424</u>	<u>14,273,374</u>

5. 財務開支

財務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分佔在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 銀行貸款之利息	7,567,778	3,971,438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折舊	24,137,574	18,645,488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767,793	736,90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淨額	-	156,202
其他應收賬款之收回	(173,447)	(254,933)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本年內並無任何源於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過往年度，本集團已就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管轄區域當時之稅率計算。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即期－香港	-	123,870
－其他地區	130,594,573	7,800,549
遞延	785,750	2,175,434
本年稅項開支總額	131,380,323	10,099,853

8. 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溢利467,519,251港元(二零一零年：36,061,524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723,995,831股(二零一零年：4,754,397,000股)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320,822,373港元(二零一零年：25,360,141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723,995,831股(二零一零年：4,754,397,000股)計算。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146,696,878港元(二零一零年：10,701,383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723,995,831股(二零一零年：4,754,397,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該些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965,384	41,943,340
減值	—	(1,574,985)
	<u>10,965,384</u>	<u>40,368,355</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信貸條款主要為賒賬，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一般需要提前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對於主要客戶最多延期至兩個月。每位客戶均設有最大信貸限額。本集團務求對未清還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管。管理高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乃來自大量分散之客戶的事實，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之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並無計算利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即期	4,886,884	31,694,650
31-60日	1,461,435	5,486,744
61-90日	1,157,676	1,048,436
90日以上	3,459,389	2,138,525
	<u>10,965,384</u>	<u>40,368,355</u>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即期	7,279,367	75,145,832
31-60日	5,778,673	219,359
61-90日	4,906,328	—
90日以上	6,635,899	10,828
	<u>24,600,267</u>	<u>75,376,019</u>

該等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按90日期限清還。

11. 比較數字

由於本年度出售了若干附屬公司而須呈列已終止經營業務，綜合收益表內之比較數字已按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呈列。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業務回顧

整體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之綜合業績與去年比較錄得可觀增長。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錄得營業額303,23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74,386,000港元）及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467,51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6,062,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9.90港仙（二零一零年：0.76港仙）。業績增長主要是來自出售電力及蒸汽供應業務及出售若干可供出售的投資所錄得之利潤。

電力及蒸汽供應

年內，本集團透過出售其於非全資附屬公司浙江海聯熱電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海聯」）之56%股本權益之其中53%，而把電力及蒸汽供應業務出售，從而把該投資變現，以投資於其他有更佳增長前景的行業之業務，旨在重組本集團之業務組合及提高股東價值。由此，錄得出售附屬公司之利潤148,48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有關此項出售的詳情已載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之通函內。

於二零一一年，該已終止經營業務貢獻之營業額為303,23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73,732,000港元）。連同出售附屬公司之利潤，該已終止經營業務對本集團之本年溢利貢獻了152,76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8,320,000港元）。

航空技術相關業務

EC120直升機於二零一一年實現合共10架份銷售，但是本集團並無就此錄得營業額（二零一零年：654,000港元），因為本公司之主要控股公司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EC120項目之營運產生了虧損，而本集團則分佔其中的80%。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就該項目財務資產作出任何減值撥備（二零一零年：3,459,000港元），因為該財務資產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面減值。航空技術相關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54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4,037,000港元）。

針織及紡織品

年內，本集團以現金代價7,000,000元人民幣（相當於約8,537,000港元）收購了浙江東陽金牛針織製衣有限公司（「浙江東陽金牛」）之51%股本權益。浙江東陽金牛在中國浙江省從事生產及分銷針織及紡織品、針織面料及服裝。對本集團而言，該收購乃使本集團收益來源多元化之良機。有關此項收購的詳情已載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之通函內。該收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

其他

年內，本集團所持之由本集團聯營公司中國環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環投」）（前稱中油潔能集團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經已到期，並已按每股0.2港元之轉換價轉換為137,500,000股中國環投之普通股。因此，本集團錄得增加聯營公司投資之利潤2,14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了若干上市投資，錄得出售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利潤331,0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此外，本集團亦錄得分佔共同控權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127,95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5,647,000港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共同控權公司於本年取得滿意之業績。

前景

展望未來，鑒於(i)中國經濟持續發展；(ii)中國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及(iii)浙江東陽金牛廣泛的行業經驗及已確立的客戶基礎，本集團對針織及紡織品業務的前景保持樂觀態度。與此同時，本集團將隨時檢討本集團之業務組合，並繼續於其他領域物色具有良好發展前景之項目之收購機會，旨在優化本集團之業務組合及提高股東價值。

財務回顧

資金流動性、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貫保持充足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1,245,57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80,674,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合共796,30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74,448,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為268,20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6,216,000港元）。

年內，本公司以每股0.25港元至0.345港元的價格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共73,546,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25,087,000港元。所有購回股份的股份證書已被註銷。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2,150,90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362,078,000港元），由已發行股本468,08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75,440,000港元）及儲備1,682,82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886,638,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為37,07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5,882,000港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總銀行借貸佔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為2%（二零一零年：2%）。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主要用於應付一般營運資金的需要。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下資產已抵押作為銀行信貸之擔保：

- (i) 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約3,96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7,116,000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
- (ii) 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約3,20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8,147,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
- (iii) 本集團為數36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4,445,000港元）之若干短期定期存款。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產生自營運單位以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進行的若干銷售及採購。鑒於本集團致力把相同貨幣的資產及負債配合，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很低。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業務回顧」所披露之浙江東陽金牛之收購和電力及蒸汽供應業務之出售、以及本公告另有說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家附屬公司之董事所控制之公司透過本集團向銀行作出擔保而獲得之銀行信貸已動用28,17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過往年度，主要供應商透過本集團向銀行作出擔保而獲得之銀行信貸已動用54,118,000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與中國環投之全資附屬公司中油潔能財務有限公司（「中油潔能財務」）訂立協議，向中油潔能財務(i)出售本集團於信誠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信誠融資」）及其附屬公司之47.91%股本權益；及(ii)出售及轉讓信誠融資於協議簽立日期結欠及應付本集團之股東貸款，總代價為51,776,000港元，將由中國環投以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方式支付。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該出售已完成。

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根據中國環投之公開發售條款，以票面價值認購中國環投發行之新股份，總代價為68,773,000港元（未扣除費用）。本集團於中國環投之持股百分比於該認購後並無改變。

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於浙江海聯之餘下3%股本權益。預期該出售不會產生利潤或虧損，因為該浙江海聯之3%股本權益於報告期末已按公平值列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97名（二零一零年：271名）。本集團乃參考市場情況及根據個別員工表現而制定僱員薪酬，並不時作出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上文「資金流動性、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所披露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對其股東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責任性，從而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規範。

除二零一一年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中陳述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施並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了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之所有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彼等確認於二零一一年度全年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致謝

本人謹此向各董事及全體職員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吳光權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光權先生、姜偉先生、季貴榮先生、劉榮春先生、潘林武先生及張傳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德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李家暉先生及李兆熙先生。